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已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 75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上述激励对象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27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上述激励对象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

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合计为 774.5 万份。上述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刘加基、张茂良、靖爽

2022 年 6 月 18 日

